

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

本人权锡鉴，自 2025 年 12 月 19 日起被选举为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在任职期间，本人严格遵循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公司内部制度要求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认真审慎履行独立董事职责。本人积极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与运营状况，按时出席相关会议，依托自身专业优势，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充分发表意见、提出建议，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权锡鉴：男，196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教授。曾任曲阜师范大学教师，中国海洋大学讲师，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、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现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名誉院长，山东省管理学学会名誉会长，青岛市职业经理人协会会长，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、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任何职务，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，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、重大业务往来或其他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符合相关法规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要求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2025 年度，本人通过出席董事会、股东会、各专门委员会会议，定期查阅公司经营管理资料、听取管理层汇报、实地调研考察等多种方式履行职责。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召开董事会 1 次、股东会 1 次，本人均亲自现场出席会议，严格依照监管规定审慎履职，对董事会各项审议议案均投赞成票。

（二）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次，本人按照相关法规要求亲自现场出席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次，并作为召集人主持本次会议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需要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讨论的事项。

（四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需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的事项。

（五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未发生需要与内部审计机构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。

（六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

任职期间，本人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及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等会议，监督公司合法合规经营，切实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七）现场调研及考察情况

任职期间，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、各专门委员会的机会到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及考察，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、财务情况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。同时，还通过现场工作、电话、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董事、高管及相关人员保持长效沟通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针对实际运营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，充分发挥指导和监督的作用。

（八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任职期间，公司在董事会、专门委员会召开前均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时间发出会议通知并向本人提供相应材料，本人在会前对公司提供的会议材料进行认真审核，提出各项意见和建议，独立、客观、审慎地行使表决权。

在履职过程中，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，充分保障独立董事的知情权，及时汇报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，主动征求意见建议，对开展的现场考察和交流给予积极的配合，并就有关问题及时认真予以回复，不存在拒绝、阻碍或隐瞒等情况，为本人更好地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支持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人对任职期间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并作

出独立判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聘任或者解聘财务负责人情况

2025年12月19日，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工作，同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总裁谢小红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耿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、提名或者任免董事情况

2025年12月3日，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经公司实际控制人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，提名袁仲雪先生、刘燕华女士、李吉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提名鲍在山先生、权锡鉴先生、于培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其中鲍在山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初步审查，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因换届选举，自2025年12月19日起许春华、董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张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

3、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

2025年12月19日，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工作，同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聘任谢小红先生为公司总裁，聘任耿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，聘任周圣云先生、张晓军先生、孙广清先生、张建俊先生、徐国峰先生、赵永刚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聘任李吉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因公司换届选举，自2025年12月19日起Peter Koszo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。

除上述情况外，本人任职期间暂不涉及其他重点关注事项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5年度，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

本着客观、公正、独立的原则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2026 年度，本人将继续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持续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，充分依托自身专业优势与从业经验，审慎发表独立专业意见，助力提升董事会科学决策与治理水平，维护董事会独立性与公正性，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、高质量发展。

签名：权锡鉴

2026 年 4 月 24 日